



中国共产党赣州市南康区委员会

康字〔2023〕35号

中共赣州市南康区委 关于巫春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党委，各街道党工委，区委各部门，区直、驻区各单位党组织，各人民团体党组织：

经区委研究决定：

巫春福同志任区教育科技体育局党组成员；

免去吉金平、郑启开同志的区教育科技体育局党组成员职务；

免去谭福林同志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职务；

免去明益兵同志的区统计局党组成员职务；

免去吴才全同志的区审计局党组成员职务。

中共赣州市南康区委
2023年12月11日



中共赣州市南康区委办公室

2023年12月19日印发
